

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 函

地址：80681 高雄市前鎮區中一路2號
聯絡人：吳志賢
聯絡電話：07-8121649
傳真：07-8121649
電子郵件：wu@bip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大發(兼鳳山)產業園區服務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經園高環字第11500044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作業參考指引
(A13080400G_1150004478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作業參考指引」（第9次修訂版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環境部資源循環署115年4月30日環循利字第11561071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環境部為因應114年7月10日修正發布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管理辦法部分條文，修正從事再利用行為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有效期限規定、現場勘查原則、調整廠外循環模式3資源循環模式廢清書填報注意事項，並新增燃料產品代碼等內容。
- 三、請確實遵循規定並依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核定內容如實運作。

正本：本分局所轄園區區內事業電子公布欄、本分局所轄各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屏東科技產業園區辦公室

副本：

